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180號
承辦人：警務員李景荃
電話：02-27599996#1204
電子信箱：cp781090@tcpd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警少字第11130110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青春專案少年嚴選短文競賽計畫書、111年青春專案少年嚴選短文競賽活動海報，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 (<https://doc-attach.gov.taipei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) 驗證碼：T80XGIF9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1年「青春專案一少年嚴選」短文競賽活動計畫，敬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引發青少年對犯罪相關議題的關注，特舉辦「青春專案一少年嚴選」短文競賽，期望透過文字寫作分享對生活的觀察、體驗，進而強化其法治觀念及自我保護意識。
- 二、本活動資訊可至本局少年警察隊網站及臉書「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」搜尋相關資訊（承辦人：警務員李景荃，電話：02-2759-9996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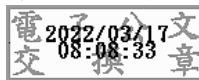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（進修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、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

濱江實中 1110317



QKAA1116001650

副本：臺北市立高中學生家長聯合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高職學生家長聯合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國中學生家長聯合會（含附件）



裝



訂

線